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65

##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及线上同步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28日通过现场和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董事以腾讯会议方式入会。公司监事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董事长张杨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号:2025-067)】】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内容也已根据此次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内容及要求作相应调整，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68

##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12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87	城地香江	2025/6/5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谢晓东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5月22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2.49%股份的股东谢晓东，在2025年5月30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决策效率，现提请将第五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七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二次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监事会中审议的《关于公司弥补亏损超收超卖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共同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5月22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12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临虹路289号A座7楼大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2日

至2025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审议和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20日、2025年5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登载《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议案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6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杨、吴凤林、王志远、陈俊、许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7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12日召开的

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

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一、投票股东的类型

A股股东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谢晓东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5月22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2.49%股份的股东谢晓东，在2025年5月30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决策效率，现提请将第五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七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二次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监事会中审议的《关于公司弥补亏损超收超卖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共同审议。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12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临虹路289号A座7楼大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2日

至2025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审议和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20日、2025年5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将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登载《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议案1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6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张杨、吴凤林、王志远、陈俊、许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7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12日召开的

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

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一、投票股东的类型

A股股东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谢晓东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5月22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2.49%股份的股东谢晓东，在2025年5月30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决策效率，现提请将第五届第十六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七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十二次监事会、第五届第十三次监事会中审议的《关于公司弥补亏损超收超卖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通过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共同审议。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12日 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临虹路289号A座7楼大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12日

至2025年6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审议和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tbl\_r cells="2" ix="1" maxcspan="1" maxrspan="1" used